

如何預防毒品侵害



- ✓ 拒絕不良嗜好，敢於說不
- ✓ 尊重自我，堅決拒毒
- ✓ 建立正當的情緒紓解方法
- ✓ 遠離不良場所

第17 / 2009號法律

《禁止不法生產、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》

之有關刑罰規定簡介：

	最高刑罰
持有、取得或製造毒品供個人吸食	3個月徒刑或60日罰金
持有吸毒工具	3個月徒刑或60日罰金
慫恿他人吸毒	3年徒刑
允許他人在公眾或聚會地方製毒、販毒或吸毒	8年徒刑
準備製毒所需的設備和物料	12年徒刑
提供、販賣、運載或製造毒品	16年徒刑

以下情況均屬毒品犯罪的加重情節，行為人被判處的徒刑的最高限度可被**加重三分之一**：

- 將毒品交予未滿18歲的未成年人
- 將毒品分發給多人
- 透過黑社會或犯罪集團提供、販賣、運載或製造毒品

* 任何涉及毒品方面的犯罪，行為人均須負上刑責，任何人士切勿以身試法。

吸毒與販毒

同樣須負刑責

如果有人慫恿、
利誘或威脅您或
您的家人、朋友
吸毒或運毒，請
即與警方聯絡



報案熱線：993

如欲了解更多預防犯罪的資訊

請瀏覽本局網頁

<http://www.pj.gov.mo>



毒

品是指受到本澳法例管制的麻醉品及精神科藥物，毒品具成癮性，對人的身體會造成嚴重損害，甚至引致死亡。

毒品除了對身體和精神造成無可挽回的傷害之外，吸毒與販毒同樣構成犯罪，需要負上刑事責任。

緊記遠離毒品，切勿以身試法，自毀前程



常被不法份子利用作
兜售毒品的地方、場所

網吧 的士高 酒吧
卡拉OK



認清損友 遠離毒品

毒販引誘青少年吸毒的手法簡介：

1. 首先假裝友善 → 建立信任
2. 提供免費飲食或娛樂 → 吸引參與

3. 將毒品的名字及包裝

美化 → 消除戒心

4. 第一次免費提供毒品 → 引誘吸毒

最終…讓你沉淪毒海，不能自拔，甚至成為毒販的犯罪工具！



毒品包裝方式

毒販會以各種方式不停轉換毒品的包裝，例如偽裝成即溶咖啡、支裝口服液、各式飲品、糖果、甚至茶包、紙巾等，以吸引年輕人及掩人耳目。



搖頭丸
有各種顏色及圖案



白粉
彩色包裝並放入糖果盒內以作偽裝



咳藥水
偽裝成飲品



白粉+藍精靈



開心水

成分有氯胺酮、冰毒、搖頭丸等
偽裝成支裝口服液



“咖啡粉”

主要成分有
氯胺酮、5仔(硝甲西洋)等
偽裝成咖啡沖劑



- ① K仔
- ② 麻古
- ③ 可卡因
- ④ 冰